

第二十七篇 人 物

人物传略

付光祖（1944—2006）

付光祖，男，汉族，大学文化，四川省崇庆县（现崇州市）崇德乡极乐村人，1944年9月10日出生，1968年12月，四川师范学院（现四川师范大学）数学系毕业即参加工作，1962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8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

1968年12月至1970年6月在四川米易县0058部队农场锻炼，1970年6月至1972年4月在四川白玉县河坡乡格学村小学任教，1972年4月至1980年3月在白玉县中学任教，1980年3月至1983年10月任白玉县文教局副局长，1983年10月至1987年3月任白玉县人民政府副县长，1987年3月至1997年10月任白玉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其间从1992年12月起享受正县级干部待遇，1993年4月至2001年12月任白玉县人大常委会正县级调研员，2002年1月，经中共四川省委批准享受副厅级待遇提前退休，并享受机改优惠政策。2006年1月病故，享年62岁。

1987年2月至1997年12月为白玉县第七、八、九届人大代表。付光祖任教期间，为提高教学质量，经常熬更守夜，认真备课，为学生批改作业，亲自动手编写、刻印复习资料，抽出休息时间给学生补课，受到学生和家长的的好评，大家称赞说：付光祖老师就是有点水平。在县文教局和县人民政府任领导期间，刻苦钻研教学业务，经常深入区、乡村学校、城区小学、县中学调查了解教学情况，敢于大胆管理，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不辞辛苦，致力于党的教育事业，为民族地区培养建设人才而尽心尽力地工作。

在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期间，勤奋好学，较快地熟悉人大业务工作，工作认真负责，修改制定“常委会各科室工作职责”、“常委会与‘一府两院’的工作联系意

见”、“常委会与人大代表联系办法”等制度；改革常委会对人事任免的表决方式；改进对“一府两院”工作汇报审议后的公报办法，提出定期召开人大常委会主任、政府县长、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联席会议的意见，加强视察督导群众所关心的问题，促进全县人大工作向规范化、程序化、制度化发展。根据白玉县的实际情况，主动提议，经主任会议研究，县人大会议通过《关于维护安定团结，加强廉政建设的决议》和实施县城总体规划，加强基本建设管理等决定。努力把党的决策、主张和意图转变为人民意志，并加以贯彻执行。

1991年，在白玉县第一期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期间任章都乡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他领导有力，组织有方，善于分析研究问题、解决问题。他言传身教，深入基层多次组织召开群众大会，数次与群众交心谈心，团结带领工作组全体成员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所在的工作组被中共白玉县委评为“先进集体”，其中三名成员为“先进工作者”。

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态度坚决，反对破坏民族团结，维护祖国统一态度鲜明。痛恨和鄙弃腐败行为，率先垂范，一生清正廉洁，严格要求自己，不谋私利。积极参与全县的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为全县的民主法制建设和经济建设、教育事业的发展作出突出贡献。

布 格（1938—2005）

布格，原名拉龙布格，曾用名扎格，男，藏族，四川省白玉县建设镇嘎巴村人，高小文化，1938年12月出生，1960年6月参加工作，1958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59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1960年6月至1962年10月在白玉县白玉乡党委支部任副书记，1962年10月至1963年2月在白玉乡任武装中队长，1963年2月至1965年6月在白玉县白玉区任武装部副部长，1965年6月至1966年3月任白玉县脱产基干队队长，1966年3月至1968年9月任中共白玉县河坡区委副书记，1968年9月至1969年2月任白玉县登龙乡革委会主任，1969年2月至1972年4月任白玉县盖玉区革委会主任，1972年4月至1974年4月任盖玉区委书记，1974年4月至1978年8月任中共白玉县委副书记，1978年8月至1982年3月任中共雅江县委副书记，1982年3月至1984年4月任中共白玉县委副书记，1984年4月至1990年3月任白玉县人民政府县长，1990年3月至1996年3月任政协白玉县委员会主席，1996年3月至1999年4月任政协白玉县委员会正县级调研员，1999年4月经中共甘孜州委同意退休。1999年5月至2005年7月任白玉县老干党支部书记，白玉县老年协会会长、昌兴公司董事长。2005年7月病故，享年67岁。

1984年4月至1990年3月为白玉县人大代表，1984—1990年为白玉县第六、七

届党代会代表，1984—1994 年为甘孜州第五、六届人大代表，1994—1996 年为政协第六届白玉县委员会委员、常委，1994—1996 年为政协第八届甘孜州委员会委员。

1987 年评为“甘孜州藏汉干部团结先进个人”，1989 年评为“甘孜州护林防火先进个人”，同年领收四川省黄金管理局颁发的“黄金高产县”奖励证书，1990 年评为“甘孜州护林防火先进个人”，1992 年在白玉县第一期社会主义思想教育中评为“甘孜州社教工作先进个人”，1987 年、1989 年、1991 年评为白玉县“优秀党员”，1987 年评为甘孜州“优秀党员”。

布格认真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大是大非面前，坚定不移地站在党和人民的利益一边，同党中央保持一致，对党忠诚。工作细致严谨，经常深入农牧区和机关单位，亲临施工现场，了解和解决实际问题。作风民主、平易近人，广泛团结同志，勇于自我批评，工作敢于承担责任，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熟悉县情，有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工作认真负责，兢兢业业，踏实肯干。在主管县政府工作期间，提出“以牧为主，突出林矿，稳定农业，多种经营，综合发展”的方针，采取开发林业、开展黄金生产富民措施，增加农牧民收入，县财政收入显著增加。先后担任岳它电站和麻通电站建设指挥长，在加强交通能源建设，改善交通状况，增加全县电站装机容量，缓解县城干部职工及周边农牧民用电难问题，城市规划与建设等方面呕心沥血，县城面貌明显改观。退休后放弃种花养草、休闲养生的闲逸生活，为白玉县老年协会的成立和活动中心的建设四处奔波，孜孜不倦，为白玉的发展和农牧民致富出谋划策，深受农牧民群众和离退休干部职工的尊敬和爱戴。

布格的一生为白玉的经济建设、社会发展作出重要贡献。

扎 珍 (1937—1996)

扎珍，曾用名扎西志玛，女，藏族，初小文化，白玉县建设镇嘎巴村人，1937 年 6 月出生，1959 年 3 月参加工作，1958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6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

1959 年 3 月至 1964 年任石渠县翁波乡副乡长，1964 年至 1966 年 8 月先后在甘孜县四区、炉霍县宗麦乡、康定县塔公区从事“四清”工作，任组员、副组长，1966 年 8 月至 1971 年 8 月任石渠县阿热扎乡革委会主任，1971 年 8 月至 1974 年任中共石渠县委常委，1974—1981 年任中共石渠县委副书记，1981—1990 年 12 月任中共白玉县委副书记，政协白玉县委员会主席，1990 年 12 月经中共甘孜州委同意退休。1996 年 2 月病故，享年 59 岁。

1979—1981 年为甘孜州人大代表，1984—1988 年为政协甘孜州委员会委员，1981—1990 年为政协白玉县委员会委员，常委和白玉县人大代表。

扎珍始终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党性、原则性强，廉洁奉公，不谋私利。工作认真

负责，积极肯干，经常深入基层、寺庙，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认真贯彻执行党的统战、宗教政策，亲自带领政协工作组到安章寺等寺庙落实寺庙政策、财务管理和“以寺养寺”，保护文物的措施。在任政协白玉县委员会主席期间，建立配齐政协文教卫科技、文史资料和宗教接待等三个工作机构，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理顺政协业务关系。除搞好本职工作外，积极配合县委等部门的工作，积极为群众致富想办法，出主意。为白玉的经济发展，农牧民脱贫致富作出突出贡献。

李心安（1921—2001）

李心安，曾用名李毛毛，男，汉族，小学文化，1921年12月出生，山西省稷山县清河公社店头大队四小队人，1948年10月参加工作，1949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1948年10月至1950年1月在山西省稷山县一区任助理员，1950年1月至1954年2月在西康省芦山县二区任副区长、区长、区委书记，1954年2月至1958年2月任芦山县农工部部长，1958年2月至1962年10月任白玉县委农工部部长，1962年10月至1966年7月任白玉县人委办公室主任，1966年7月至1969年任中共白玉县委党校校长，1969—1975年任白玉县委生产指挥组组长，1975年至1981年4月任白玉县计委副主任，1981年4月至1983年元月任政协白玉县委员会副主席，1983年1月经甘孜州委同意离职休养（即离休）。2001年9月病故，享年80岁。

1955年5月至1958年6月为中共芦山县委委员、常委，1958年6月至1966年7月为中共白玉县委委员，1975年至1981年4月为中共白玉县委委员，1981年4月至1983年元月为政协白玉县委员会委员、常委。

李心安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对党忠诚老实，服从组织安排，工作认真负责，有吃苦精神，注重学习业务。开展调查研究，了解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性情直爽，联系群众，团结同志。长期在白玉县工作，为白玉县的建设、发展作出一定的贡献。

李富章（1936—1998）

李富章，曾用名：福扎、泽仁，男，西番族，初中文化，四川省九龙县人，1936年10月出生，1953年10月参加工作，1954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55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1953年10月至1954年10月在九龙县财粮科工作，1954年10月至1955年元月在甘孜州民干校学习，1955年元月至1959年7月在康定、丹巴、白玉等地搞民政工

作，1959年7月至1964年6月任白玉县白玉区副区长，1964年6月至1969年任白玉县昌台区区长，1969—1974年任白玉县粮食局专职党支部书记，1974—1981年任白玉县农牧部副部长，1981年至1987年3月任白玉县检察院检察长，1985年，获四川省政法工作先进工作者称号，1987年3月至1991年3月任政协白玉县委员会副主席，1991年3月经中共甘孜州委同意退休。1998年4月病故，享年62岁。

1958—1987年为白玉县人大代表，白玉县党代表，1987年3月至1991年3月为政协白玉县委员会委员、常委。

李富章工作以来，在党的历次政治运动中表现是好的，从思想上、行动上拥护党的方针、政策，尊重领导，团结爱护同志，作风正派，对工作认真负责，善于走群众路线，不论是在区乡工作或是在农牧部、检察院工作期间，都能深入到基层解决工作中的具体问题。在20世纪80年代，针对昌台地区社会治安较乱，黄金走私较突出，该同志不分分内分外工作，亲自带领干部下去抓宣传工作和对重点案件的查处工作，使昌台地区社会治安有明显的好转。在机关工作期间，为了让同志们把工作搞好，他甘当一个好后勤，对大家的疾苦总是逐步解决，同志们称：“李富章同志是一个没有官架子的好领导。”在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知情出力等方面作了一些有益的工作。政治廉洁，思想品德好，为白玉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一定的贡献。

张凤生（1935—1995）

张凤生，男，汉族，1935年10月出生，中专文化，四川省梁平县人，1950年元月参加工作，1983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1950—1956年为梁平县仁贤区土改工作队工作人员，1954年至1956年8月为梁平县仁贤区粮站、供销社收购员，1954年8月至1959年7月在重庆农业机械化学校读书，1959年7月至1963年5月先后在白玉县农牧科、白玉乡、麻绒乡、县财政局任干事、文书、预算会计，1963年5月至1984年在白玉区公所、区委先后任财政助理员、秘书，1985—1987年任白玉县统计局副局长，1988年至1990年3月任白玉县人大常委会财经科科长，1990年3月至1993年任白玉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994年11月经中共甘孜州委同意退休，1995年8月病故，享年60岁。

1990年3月至1994年11月为白玉县人大代表。

张凤生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服从组织安排，工作认真负责，自身清廉，艰苦朴实，不以权谋私，办事公正，体贴同志困难。在县统计局工作期间，理顺统计业务关系，受到省、州、县的好评，在县人大工作期间，被长期抽调到县委工作组，做了大量的工作，为领导部门提供工作依据，该同志大部分时间在少数民族地区工作，为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丁 增（1930—2006）

丁增，曾用名：登真，男，藏族，初中文化，四川省九龙县三岩龙公社第三生产队茸古村人，1930年7月出生，1952年11月参加工作，1955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青年团，1956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1952年11月至1955年7月在九龙县公安局任看守员，1955年7月至1956年元月在甘孜州民干校读书，1956年元月至1962年3月在白玉县参加民主改革和区的工作组工作，先后任组长、区长，1962年3月至1965年8月在西南民族学院学习，1965年8月至1975年先后任白玉县盖玉区、昌台区区长、区委书记，1975年至1984年2月任白玉县人民法院院长，1984年2月至1986年12月任政协白玉县委员会副主席，1986年12月经中共甘孜州委同意退休。2006年4月病故，享年76岁。

1981年和1982年连续被甘孜州中级人民法院评为全州法院系统“先进司法工作者”。1984年2月至1986年12月为政协白玉县委员会委员、常委。

丁增能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文化知识，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工作积极肯干，深入基层解决困难和问题。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复审冤、假、错案抓得较好，受到州县领导和群众的好评，勇于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团结群众，为白玉县的建设、发展而努力。

曾泉吉（1935—1995）

曾泉吉，男，汉族，中专文化，四川省江安县留耕区人，1935年9月出生，1954年10月参加工作，1983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1954年10月至1959年元月在白玉县人民医院任药剂士，1959年元月至1981年，在白玉县商业局生产企业股、储运股、秘书股、财会股、业务股任副股长、股长，1981年至1984年7月任白玉县商业局副局长，1984年7月至1990年3月任白玉县商业局局长，1990年3月至1992年9月任政协白玉县委员会副主席，期间1990年3月至1991年11月兼任白玉县商业局局长，1992年9月经中共甘孜州委同意退休。1995年10月病故，享年60岁。

曾泉吉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在思想上、政治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长期从事商业工作，认真学习党的方针、政策，积极投身于改革，在商业局政企分开，企业生产面临诸多具体困难的情况下，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在搞好宏观控制的前提下，坚持从本地本单位实际出发，开展大量艰苦细致的调查研究工作，率先在全县企业中制定生产责任制和经营管理责任制，从而解决企业吃国家的

“大锅饭”，职工吃企业的“大锅饭”问题，调动干部职工的积极性，使企业经济效益逐年上升。县商业局先后三次被州委、州政府授予企业改革先进单位和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曾泉吉也被评为全州优秀共产党员，被县委连续4年评为优秀共产党员和先进个人。该同志1992年病重在外治疗期间，经常关心白玉县的商业工作，为商业改革出主意，提建议。

该同志作风正派，严于律己，不以权谋私，坚持原则，不搞特殊化。该同志长期在县从事商业工作，为全县商业的改革、发展、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作出较大贡献。

彬 巴（1955—2002）

彬巴，男，藏族，四川省白玉县人，中专文化，1955年出生，1973年11月参加工作，1981年元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1973年11月至1977年7月在白玉县盖玉区小学任教，1977年7月至1980年8月任白玉县盖玉区小学副校长，1980年8月至1982年12月任白玉县盖玉区文教干事，1982年12月至1985年12月在中共白玉县委党校任教，1985年12月至1987年11月任白玉县盖玉区副区长，1987年11月至1988年11月任白玉县交通局副局长，1988年11月至1990年2月任中共白玉县委党校副校长，1990年2月至1996年4月任中共白玉县委宣传部副部长、部长，1996年4月至2002年3月任政协白玉县委员会副主席，其间1997年11月至2002年3月兼任中共白玉县委统战部部长，2002年3月病故，享年47岁。

1990年3月至1998年3月为白玉县第六、七届党代表，1998年3月至2002年3月为白玉县第八届党代表，县委委员，白玉县政协第七届白玉县委员会委员、常委。

彬巴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旗帜鲜明地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反对民族分裂，在政治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拥护改革开放政策，积极参与改革开放。有较强的组织纪律观念，在较频繁的工作变动中服从大局，服从组织安排，有较强的事业心，工作积极肯干，任劳任怨，干一行爱一行。根据工作的不同特点，提出自己的意见，并积极组织实施。密切联系群众，深入基层调查研究，解决实际困难。能全面领会上级意图，积极完成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1984年，经四川省体委认定为国家二级篮球裁判，能积极组织、参与白玉县的体育活动。

该同志为白玉县的经济建设和体育事业的发展作出一定的贡献。

瞿 辉（1964—2007）

瞿辉，男，藏族，大专学历，四川省黑水县人，1964年11月出生，1980年10

月参军，1985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5年授予中校军衔。

1980年10月至1983年4月在5617部队53分队任战士、副班长，1983年4月至1985年3月在四川省军区教导大队学习，1985年3月至1993年在白玉县武装部任参谋、干事、科长，1993—1996年任巴塘县武装部副部长，1996年至1999年11月任甘孜县武装部副部长，1999年11月至2002年12月任政协白玉县委员会副主席，2002年12月至2006年12月任白玉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2006年12月至2007年2月任白玉县人大常委会调研员。2007年2月病故，享年43岁。

2000年至2002年12月为政协白玉县委员会委员、常委，2002年12月至2006年12月为白玉县人大代表。

瞿辉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政治方向明确，政治立场坚定，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在部队里锻炼成长，从战士较快地成长为县武装部领导。转业到地方任职后，较快地熟悉本职业务，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维护祖国统一，民族团结和藏区的社会稳定。事业心较强，积极围绕党政中心工作，深入基层了解民情，提出建议供县委、县政府和有关部门决策参考。先后有多篇调查材料被报刊采用。

该同志短暂的一生为军队建设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一定贡献。

安章珠巴（1925—2001）

安章珠巴，又名巴俄多吉，男，藏族，四川省德格县人，白玉县安章寺第五世主持活佛，自幼在寺庙学文习经，对红教《大圆满心髓》研究精深，其信徒远及上海、内蒙古等地。1979—1984年任政协甘孜州委员会驻会常委，1984—1990年任政协白玉县委员会驻会常委，1990—1997年任政协白玉县委员会副主席，1997年12月至2001年1月任政协白玉县委员会副县级调研员。2001年元月在安章寺圆寂，享年76岁。

安章珠巴1984年从甘孜州政协回到白玉后，除参加县、州有关会议和到外地讲经、出访外，均住在安章寺为信教群众讲经传教。安章珠巴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爱国爱教，坚持开展正常的宗教活动，为维护社会稳定，促使信教群众戒酒、戒偷盗、戒打架斗殴等方面做了大量有益的工作，确保一方平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任务。协助当地党委、政府开展保护野生动物，为保护野生动物作出积极贡献。

表 27-1 白玉县省部级以上劳动模范名录 (1960—2008)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籍贯	民族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	何时获得何种荣誉称号
萨嘎扎西	男	1940-11	初师	四川省白玉县	藏	中共党员	白玉县沙马乡小学教师	1960 年全国教育和文化卫生体育新闻方面社会主义建设先进工作者、全国劳模
陈代瑚	男	1937-11	大学	重庆市潼南县	汉	中共党员	白玉县公安局	1978 年获省政法先进工作者、省劳模
多泽	男	1938-07	中专	四川省白玉县	藏	中共党员	白玉县昌台区中心校校长	1984 年获全国优秀班主任、部劳模
李富章	男	1937-01	初中	四川省九龙县	西番	中共党员	白玉县检察院检察长	1985 年获省政法先进工作者、省劳模
刘登跃	男	1941-11	高小	四川省康定县	藏	中共党员	白玉县公安局	1985 年省政法先进工作者、省劳模
程桂芳	女	1941-06	大专	四川省眉山县	汉	中共党员	白玉县司法局副局长	1985 年省政法先进工作者、省劳模
阿吉曲批	男	1968-04	大学	四川省理塘县	藏	中共党员	白玉县地方税务局局长	1997 年获人事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全国税务系统先进工作者、部劳模
冉义	男	1962-05	研究生	四川省巴塘县	藏	中共党员	中共白玉县委书记	2008 年省委、省政府维护稳定模范
王世海	男	1973-04	大学	四川省三台县	汉	中共党员	中共白玉县委办公室主任	2008 年省委、省政府维护稳定模范
扎西朱扎	男	1962-10	大专	四川省巴塘县	藏	中共党员	白玉县公安局政委	2008 年省委、省政府维护稳定模范

表 27-2 白玉县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名录

姓名	性别	族别	职称	审批时间	工作单位
扎 加	男	藏	副主任医师	1996-04	白玉县人民医院
泽仁班鸠	男	藏	副主任藏医师	2000-03	白玉县人民医院
巴 松	男	藏	副主任医师	2000-08	白玉县人民医院
尹崇前	男	汉	中学高级教师	2003-05	白玉县中学
王应菊	女	汉	副主任护师	2004-05	白玉县人民医院
钟贤芬	女	汉	中学高级教师	2004-12	白玉县一完小
蒋雄辉	男	汉	中学高级教师	2005-03	白玉县中学
付 娟	女	汉	中学高级教师	2006-01	白玉县教研室
杨崇安	男	汉	中学高级教师	2006-01	白玉县教研室
王继成	男	藏	中学高级教师	2006-12	白玉县金沙小学
阿 泽	女	藏	副主任藏医师	2007-09	白玉县昌台卫生院
陈 明	男	汉	中学高级教师	2007-12-06	白玉县教研室
邱军全	男	汉	中学高级教师	2007-12-06	白玉县中学
王 霞	女	藏	中学高级教师	2007-12-06	白玉县中学
谢建明	男	汉	中学高级教师	2007-12-06	白玉县中学
董羽长	男	汉	中学高级教师	2007-12-06	白玉县一完小
唐支国	男	汉	中学高级教师	2007-12-06	白玉县一完小
扎 切	女	藏	中学高级教师	2007-12-06	白玉县一完小
吴 宁	男	汉	中学高级教师	2007-12-06	白玉县二完小
仁青措	女	藏	中学高级教师	2007-12-06	白玉县一完小
巴 西	女	藏	中学高级教师	2007-12-06	白玉县金沙小学
杨素珍	女	汉	副主任护师	2007-12-20	白玉县计生指导站
郑天才	男	汉	高级工程师	2008-12-01	白玉县林业局
泽仁拥夏	男	藏	中学高级教师	2008-12-28	白玉县教研室

续上表

姓名	性别	族别	职称	审批时间	工作单位
泽仁娜姆	女	藏	中学高级教师	2008-12-28	白玉县阿察小学
周德蓉	女	汉	副主任医师	2008-12-29	白玉县人民医院
李明生	男	藏	副主任医师	2008-12-29	白玉县人民医院
张道明	男	汉	副主任医师	2008-12-29	白玉县妇幼保健院
徐朝刚	男	汉	副主任医师	2008-12-29	白玉县疾控中心
刘显平	男	汉	副主任医师	2008-12-29	白玉县疾控中心
扎西泽仁	男	藏	副主任藏医师	2008-12-29	白玉县藏医院

注：2008 年在职人员

表 27-3 白玉县河坡民族手工艺艺人录

姓名	性别	民族	住地	特长	备注
俄色嘎玛	男	藏	河坡乡普马村	擅长佛教法器手工艺系列制作、唐卡绘画、寺庙宫殿设计和修建，学徒上百人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门萨”派绘画代表人物
呷确曲登	男	藏	河坡乡	擅长刀剑制作，对手工艺品花纹图案有研究，生产大户、营销大户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河坡民族手工艺协会会长
克麦青珠	男	藏	河坡乡埃西村	擅长金银饰物制作，制作的纯银镀金系列藏刀闻名藏区	
扎西	男	藏	河坡乡德来村	擅长铁制加工，代表产品有铁制镀金马鞍、嘎拖寺坛城门饰	
洛真	男	藏	河坡乡村多村	专长创新，善于制作“康巴第一刀”等装饰品	
泽仁多吉	男	藏	河坡乡埃西村	善经营手工艺，带领一方手工艺户增收致富，专做寺庙特大长号	村长

附录

前志勘误表

页码	行	原内容	修改内容
8	4	带士兵 80 名	带士兵 80 名
11	10	德格士兵在雀儿山设伏	德格士兵在雀儿山设伏
19	5	呷马扎翁、莫札	呷马扎翁、莫扎
26	9	选举王雨顺为县团委书记	选举王雨顺为团县委书记
53	15	以德来—德荣为中心的断裂带	以德来—得荣为中心的断裂带
65	6	除山岩、向阳、登龙 3 乡外	除山岩、金沙、登龙 3 乡外
67	2	三、针阔叶混交林带	二、针阔叶混交林带
69	12	斑尾榛鸡	斑尾榛鸡
69	14	雉鸡	雉鹑
153	5	铸造刀、矛、弓、箭等兵器工艺随之传入。	铸造刀、矛、弓、箭等兵器，工艺随之传入。
154	倒数 4 行	白玉民族手工业仍然工具简陋，	白玉民族手工业制作工具仍然简陋，
159	8	若刀把上要安珠的就多钻一个孔。	若刀把上要镶珠的就多钻一个孔。
159	19	安珠的刀把	镶珠的刀把
159	20	不安珠的只钻两个孔，	不镶珠的只钻两个孔，
262	倒数 1 行	于应康先后担任正副局长	余应康先后担任正副局长
434	15	常树新	尚树清
485	4	紧临昌台区治	紧邻昌台区治
496	4	所有前来祝贺的宾朋亲友方才就坐	所有前来祝贺的宾朋亲友方才就座
497	11	也种菠菜、四季豆	也种菠菜、四季豆